

武汉理工大学学术学位标准

一级学科代码：1403

一级学科名称（中文）：设计学

一级学科名称（英文）：Design, Interdisciplinary

编制单位：艺术与设计学院

第一部分 一级学科简介

【简要介绍本学科的内涵、研究方向、发展趋势等，以及学校在本学科的主要研究方向（领域）、特色等，800字以内】

设计是人类一切有意识创造活动的先导，是人类改变外部世界，优化生存与发展环境的创造方式，也是世代传承并不断创新的人类文明。人类通过丰富而多样的生产与生活方式的改变和创造，调整人与自然、人与社会和人之间的关系，推动社会的文化交流与文明进步。设计学是关于设计行为、设计智慧、设计未来的科学，它研究设计创造的方法、过程、应用、发展的规律，是一个融合多种学术智慧、强调创新设计理论与实践结合的新兴交叉学科。21世纪的设计学呈现出一种新的活跃姿态。产业变革和科技进步推动设计学科不断吸纳新思想、新理论和新方法，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创新发展的能力。当下，设计驱动的多学科合作协同的模式正在显现，设计正经历从“创造风格”到“驱动创新”的范式转换，其研究体系及工作机制也日趋开放性和多元性。与此同时，之前的设计学以西方为中心的格局日益被多元化和在地化发展的新趋势所取代，发展中国家与新兴经济体国家蓬勃兴起的新设计观念与新设计教育模式呈现出积极创新的态势，使得全球设计学科发展更趋多样；同时设计活动及设计教育与地域经济与产业的关联、对地域社会的介入、追求设计民主和普惠发展的潮流也日益明显。

长期以来，武汉理工大学设计学学科主要立足长江经济带与武汉国际设计之都建设，通过“艺工融合，依工强艺”，构建服务于国家重大发展战略的设计学育人体系，培养有国际视野、为国担当、厚德博学、求实创新的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定期接受动态质量评估。自设研究方向包括工业设计、视觉传达与动画与数字媒体艺术设计、环境设计、设计历史与理论等。工业设计以船舶、汽车、建材三大行业为背景，以设计知识组织与方法集成服务国家重大装备高质量发展，建立学科交叉、协同育人新范式；视觉传达和动画与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以艺科融合为核心，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环境设计重点围绕“美丽中国、智慧城市、生态家园”建设，凝练艺术与数字科技融合的优势，开展标志性项目设计与研究；设计历史与理论致力于中国传统造物智慧、工艺技术与民生设计研究，在造物史论、楚文化、革命遗产保护工程等研究领域开拓引领。本学科鼓励国际学术交流，境外学位申请者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第四十四条规定。

第二部分 博士学位授予基本要求

一、获本学科博士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及结构

【应掌握的核心概念和知识体系，500字以内】

1. 基础知识

本学科博士生应该具有宽广的基础理论素养、较深的专业理论认识，以及较强的设计研究、创新能力；应该掌握系统、深入、广博的人文学科知识和相应的自然科学与工程知识。必须对设计学的属性和内涵有深刻的认识，熟悉设计史、设计方法论、设计哲学、设计学前沿理论和一些相关的设计学研究方法等方面的知识，全面和深入的掌握所研究领域的理论与方法。要求能够广泛地、辩证地阅读设计学科文献和学科领域中的一手资料，以及研读艺术学、美术学、工程技术、材料科学等领域的相关学术论文。

2. 专门知识

根据不同的研究方向，须掌握的专门知识包括：广义和狭义的设计概念及其演化过程；设计行为的结构和特性；设计创新的理论、方法和实务；特定设计研

究领域中的原理、程序、方法、技术；以及本学科领域与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和人文学科的部分交叉理论等。

本学科鼓励学科充分交叉、协同创新，面对来自真实世界的挑战，探索新时代、新挑战、新使命下，设计学科的新理论、新知识、新方法、新工具、新应用，为科学发展和社会进步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获本学科博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1. 学术素养

【崇尚科学精神、学术潜力、学术态度、学术能力、学术伦理等】

(1) 科学精神、学术追求和问题意识：对本学科知识创新和学术研究具有浓厚兴趣和学术热情，有志于通过设计研究和知识创造应对真实世界的挑战，为科学发展和社会进步做出自己的贡献。对科技、经济和社会变革下的设计问题、设计需求和设计发展、设计应用具有敏锐洞察力。有强烈的问题意识，能在研究问题牵引下，确定研究方向，进行研究设计，探求研究方法，提出解决策略。

(2) 学术视野和学科知识结构体系。设计学博士生应系统地掌握本研究领域核心理论与概念，熟悉本学科国内外的研究现状，了解邻近学科的相关知识；同时具备科技知识和人文素养，必须注重对历史文化的传承，对现代设计文明的理解和对未来设计趋势的把握；必须关注中西文化的相互影响和交流，以及世界学术思潮的发展，关注世界设计学学术研究的历史、现状与发展趋势等。

(3) 创新精神和学术研究能力：在学术上具有创新精神、独立研究和主动学习能力。能够对研究所涉及到的学术问题进行鉴别、描述和解释。能够对解决某一问题的意义进行评价，设计研究中贯彻明确的价值取向。能对复杂问题进行独立的思考判断，并对之进行系统深入的原发性或拓展性研究。能够在研究方法上有所创新，并能够在基础或者应用研究领域贡献有学术价值与实用意义的新知识。

(4) 学术沟通、协作和领导能力：应该具备较强的跨学科沟通、协作和领导能力。擅长多学科研究思想、方法和工具的流动性借用，主动参与和推动跨学科协作研究；具有国际学术交流能力，能够通过学术发表、学术交流和相关实践提升学术研究能力和影响力；掌握本一级学科相关的知识产权、研究伦理等方面的

知识。

2. 学术道德

【恪守学术道德规范、职业操守、学术忠诚等】

学术道德是学术主体在对学科进行研究时所遵循的信念、规范、准则和传统。本学科博士生在学术道德方面应遵守以下准则：

(1)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掌握知识产权法、著作权法、专利法、合同法等学科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内容，能够做到自觉遵守，同时学会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2) 遵守治学行为准则。树立正确的学术伦理观念，倡导坚持真理、敢于挑战和创新的精神，了解和遵守国内外相关学术规范，杜绝一切学术不端行为。

(3) 具备较强的学术意识、学术自信、学术忠诚和行业职业操守。全身心投入学术研究，勇于担当，不为名利左右，不畏权势，不投机取巧，不敷衍塞责。

(4) 自觉履行监督义务。在遵守各项学术规范的同时，应当自觉维护整个学术道德风气，履行互相监督的义务，积极展开学术批评等活动，营造良好的学术道德氛围。

三、获本学科博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学术能力

1. 获取知识能力

【掌握本学科学术研究前沿动态，有效获取专业知识和研究方法，探究知识的来源，进行研究方法的推导】

设计学科的研究方法多种多样，本学科的博士生应本着设计学科的人文精神、哲学思维和科学方法，掌握本学科学术研究前沿动态，有效获取专业知识和研究方法，并主动探究专业知识来源，进行研究方法的鉴别与推导。针对不同的研究对象采用系统科学的研究方法进行综合分析，优化求解，以便获取理想的成果。

2. 学术鉴别能力

【对“研究问题、研究过程、已有成果”等进行价值判断的能力】

有强烈的问题意识，具备在发现问题、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过程中有所作为、有所追求和有所突破的能力；具备以科学、审慎、辩证的态度与方式对待国内外已有研究思路和成果，妥善处理事实分析与价值分析关系的能力；具备辨别真伪、

审思学术的能力；具备善于发现、善于思考与科学鉴别的学术判断与文化判断的能力。

3. 科学研究能力

【提出有价值的研究问题的能力、独立开展高水平研究的能力、组织协调能力、工程实践能力】

具备创新思维、创新实验和创新研发的能力，能够提出有价值的研究课题，制订完整、缜密、有效的研究计划，并有较强的科研计划行能力。特别要求培养和提高在课题研究中关注原始创新、推进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再创新，以及在思想实践、技术实践、工程实践、社会实践中能大胆创新、有所建树的工作素养和能力。特别要求培养和提高能在重大科研项目团队合作，多学科协作，妥善协调、整合各种资源关系，完成科研课题的能力。

4. 学术创新能力

【在所从事的研究领域开展创新性思考、开展创新性科学研究和取得创新性成果的能力】

当具备在所从事研究领域内开展创造性思考、系统性研究、创造性解决设计问题、取得创新性学术成果的能力。创造性思考主要指能从独特的角度认识研究对象；系统性研究主要指能整合多方面资源与成果，寻找合适的研究方法，合理的分析和系统的解决所面临的问题；创新性成果主要指在所从事的研究领域内对于学术空白的填补，以及对设计理论和实践中存在的重要学术问题的解决。

5. 学术交流能力

【熟练地进行学术交流、表达学术思想、展示学术成果的专业能力】

具有国际学术交流能力，能就研究结果和相应解释进行有效的交流，展开符合逻辑的辩论、演讲和写作是重要的学术交流能力。本学科博士生应具有主动、积极的学术沟通与交流意识，能够有效、经常地开展学术交流与联系，能够完整、细致地表达学术思想，能够以多种媒体技术以及口述语言展示学术成果、制作交流文件以及参与学术对话。

6. 其他能力

应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具备熟练的阅读理解能力，一定的翻译写作能力和听说交际能力，以适应在本学科研究中查阅国外文献和进行对外交流的需要。应掌握和应用信息技术和计算机应用技能（如，数据检索、数据库技术、统计分析系统和计算机辅助设计等）。鼓励本学科博士生以一定的方式参与教学，教学相长。

四、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1. 选题与综述的要求

(1) 选题

设计学博士学位论文应来源于设计学学科研究范畴，即以设计活动的历史与现实实践为对象，根据其学理性内涵及社会性内涵的研究发现撰写而成。论文选题应有明显而实际的学科背景和学术发展价值、关注到学科发展的历史、现实和未来；关注到学科的文化传承、科技创新、经验内涵、发展趋势；关注到设计创作的主体思想、程序方法、经验技术、价值评价；关注到设计史现象与当下设计创作的时代准则；关注到设计与社会发展的对接、协调及整体运行等。论文所涉及的课题可以是一个完整的研究项目，也可以是某一领域的研究综述，但均应有一定的技术性、全局性和工作量化的要求。论文要有较完备的理论基础与资料基础、具有前沿性、完整性与创新性。论文选题可以包括以下方面：设计学理论研究中的重大命题；设计学学科研究中的重大命题；设计创新经验中的重要命题；设计研究项目的重要命题；设计创新中的审美与文化体验；设计史中的现象及典型环节；设计市场中的管理及公共决策命题；设计教育研究中的重大命题；设计师研究中的典型个案。

设计学博士研究生应是论文选题的主体完成者，应参加论文选题、开题到完成命题、论文答辩的全过程。如有合作研究项目，博士研究生应有独立完成的论文命题并独立完成、独立答辩。论文选题应坚持量力而行的原则，选题范围难度得当，既不可过于细琐，也不可过于宏大。博士学位论文应坚持一定的工作量要求，技术难度和创新点需求。特别鼓励有相应社会实践经验并亟待解决的设计创作现实中的重大难题。

(2) 综述

文献综述要求对国内外相关研究的动态、前沿性问题做出较详细的综述，并提供参考文献。文献综述反映作者研究工作的基本功和文献阅读量，应当是在广泛收集和整理文献资料的基础上，经过分析研究，筛选相关信息总结归纳形成，并能反映出该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文献综述须符合以下要求：①要围绕主题对文献的各种观点作比较分析，不要教科书式地将与研究课题有关的理论和学派观点简要地汇总陈述一遍；②文献综述在逻辑上要合理，即做到由远而近先引用关系较远的文献，最后才是关联最密切的文献；③评述（特别是批评前人不足时）要引用原作者的原文（防止对原作者论点的误解），不要贬低别人抬高自己，不能从二手材料来判定原作者的“错误”；④文献综述结果要说清前人工作的不足，衬托出作进一步研究的必要性和理论价值；⑤采用了文献中的观点和内容应注明来源，模型、图表、数据应注明出处，不要含糊不清；⑥文献综述最后要有简要总结，表明前人为该领域研究打下的工作基础；⑦所有提到的参考文献都应和所研究问题直接相关；⑧文献综述所用的文献，应主要选自学术期刊或学术会议的文章，其次是教科书或其他书籍。至于大众传播媒介如报纸、广播、通俗杂志中的文章，其部分数据、事实可以引用，但其中的观点不能作为论证问题的依据。

(3) 选题报告

选题报告包含文献综述、选题背景及其意义、研究内容、工作特色及难点、预期成果及可能的创新点等。选题报告应以学术活动方式在本学科方向范围内公开进行，并由以博士生导师（至少3名）及指导小组成员为主体组成的考核小组评审。选题报告会应吸收有关教师和研究生参加，跨学科的论文选题应聘请相关学科的专家参加。在论文研究工作过程中，如果论文课题有重大变动，应重新做选题报告。

2. 规范性要求

【论文形式、论文结构、内容组成、撰写格式等方面的要求】

博士学位论文应包括以下主要部分：①中英文论文题目；②中英文摘要与关键词；③诚信与知识产权声明；④课题的来源、意义、目标、内容、研究方法与

论文结构；⑤国内外相关研究综述；⑥论文主体；⑦本命题研究性总结以及创新点描述；⑧尚待解决的问题及有可能继续发展的学术描述；⑨致谢；⑩参考文献；⑪必要的附录。

论文主体部分应包括学术研究基础、学术问题描述及分析、学术难题解决方案、实验结果、分析比较等。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和选题情况，特殊体例的论文可以采用有效的其他的论述方式，但必须言之成理，论据可靠，严格遵循本学科国际通行的学术规范。

论文结论要明确、精炼、完整、准确，突出自己的创造性成果或新见解。应严格区分本人的研究成果与他人的科研成果的界限。

引文和注释应按照本学科国内外通行的范式，逐一注明本文引用或参考、借用的资料数据出处及他人的研究成果和观点，严禁抄袭剽窃。根据学位法第三十七条第一项，经学位评定委员会决议，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被认定为存在代写、剽窃、伪造等学术不端行为者，学位授予单位不授予学位或者撤销学位。

依据学位法第三十条，涉密论文、实践成果及学位授予过程需按国家保密规定管理。依据学位法第四十条、四十一条规定，学生对评阅或答辩结果有异议的，可向学位评定委员会申请复核，学位授予单位自受理复核申请之日起三十日内重新组织进行复核并作出最终复核决定。

3. 成果创新性要求

【对研究成果创新性水平体现的要求；相关研究成果的水平要求（如发表论文、申请专利等）】

博士学位论文必须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创新性和突破性。论文中提出的结论和建议，应以自己的科研、实践或计算结果为依据，并在某一方面有所突破；最终研究的成果在学术衡量上应有一定的理论意义，或在国民经济建设中具有一定的应用价值。

论文应综合运用基础理论、学科方法、专业知识与有效的技术分析手段对涉及的设计学术问题进行分析，并能提出独立的研究见解或学术创新，论文成果有相应的学术贡献或历史价值或现实应用可行性。

设计学博士学位论文允许采用实验设计类论文，但应参照工程实验类论文的写作方式，设计方案先进可行，数据准确，程序清晰可靠且有明确的实验结论及相关数据资料；实验设计符合相应行业标准，技术文档齐全，设计结果有实施印证或通过专家评估。

论文写作过程中应包括若干反映研究进度及实际成效的辅助性研究成果，如在公开刊物发表学术论文部分内容，申请或获得专利或科研奖励、通过技术鉴定、取得实际应用等。

第三部分 硕士学位授予基本要求

一、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

【应掌握的核心概念和知识体系，500字以内】

1. 基础知识

本学科的基本知识体系建立在人文科学、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基础之上。本学科的硕士生应在学科领域中具备较好的知识基础，关注并从宏观上了解各设计门类的发展现状，熟悉至少一类设计的理论体系与研究方法，在此基础上选择适当的方向进行研究。

2. 专门知识

应具有坚实的设计学理论基础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了解本学科的基本历史、现状和发展动向、掌握设计学的研究方法、技术手段和评价技术，在此基础上选择适当的研究方向进行研究。了解与本学科密切相关学科的发展动态和实际应用，结合其他学科的研究方法和技术成果，合理运用设计学的研究方法展开学术研究和设计实践，具备创造性解决设计问题的能力。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运用本专业的外文资料、独立进行学术研究，为更高深的学术研究、科研实践与教学奠定理论与方法论基础。具备将设计与工学、艺术学、管理学等其他学科进行交叉与整合运用的能力。

二、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1. 学术素养

【具有从事本学科工作的才智、涵养和创新精神，了解本学科相关的知识产权、研究伦理等方面的知识】

崇尚科学精神，坚守人文理想；对学术研究有着坚定的信念与浓厚的兴趣，具备一定的学术发展潜质；掌握科学的思想和方法，实事求是、勤于学习、勇于创新，富有合作精神；具有一定的设计实践和理论研究能力；关注国内外设计学科前沿研究；具有较强的理论研究兴趣、学术悟性和文字表述能力；善于将理论研究与设计创作或设计策划、管理等设计实践相结合；具有良好的身心素质和外部适应能力；具有乐观积极的价值观，能够正确对待成功与失败、顺境与逆境。

2. 学术道德

【恪守学术道德规范、职业操守、学术忠诚等】

根据学位法第四条、第十八条，学位申请人应当拥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恪守学术道德规范，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诚实守信、遵守职业道德和职业伦理规范；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主动摒弃一切学术不端行为。掌握科学的思想和方法，实事求是、勤于学习、勇于创新，富有合作精神。在学术活动中，应当热爱学术，敬畏真理，不得把学术当作谋求不正当利益的工具。正确对待研究成果的学术荣誉，勇于承担学术责任和学术义务。

三、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学术能力

1. 获取知识能力

【通过各种方式和渠道，有效获取研究所需知识、研究方法的能力】

掌握本学科国内外学术发展信息和学术研究前沿动态，熟悉本专业相关知识和研究程序，探究知识来源、主动参与设计研究实践，以科学发展观指导自己的设计思维与专业实践；学习利用各类途径获取学术研究前沿动态信息，包括设计学发展的最新动向、国内外学者在特定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学术界和舆论对某些设计现象的认识评价等。

2. 科学研究能力

【评价和利用已有研究成果的能力，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掌握设计学基础理论和研究方法，了解本领域的现状和发展趋势。具备创新意识，具有一定的参与创新实践的能力，善于评价已有研究成果及设计现象，能提出适当的研究课题、制定基本的研究计划，并有一定的执行能力。主动培养和提高在课题研究中大胆创新、有所突破的工作素养和能力，并要求提高在科研和团队合作中与他人沟通、协调的能力。

3. 实践能力

【开展学术研究或技术开发的能力/实验技能/与他人合作的能力】

具有较强的开展学术研究和设计实践的能力，掌握设计和研究中基础性的计算机应用软件、互联网、数据库技术、必要的工程技术。在学术研究方面，能独立查询资料、独立调查、独立思考、独立撰写学位论文。在设计实践方面，善于将设计理论与实践、设计策划与管理相结合，在社会经济发展中发挥一定的积极作用。同时，本学科的硕士生还应当具备良好的协作精神和一定的组织能力。

4. 学术交流能力

【具备良好的学术表达和交流的能力】

应具有学术沟通与交流意识，能够参加较高水平的国内外学术会议或相关设计领域的学术研讨会。能够发表学术演讲，熟练地运用本专业的设计学知识，准确、清晰而又富有逻辑地表达自己的学术思想，展示自己的学术成果，进行学术讨论和交流活动。能够运用外语参与国际交流，并能持续地提高学术交流的表达能力。

5. 其他能力

具有良好的身心素质和环境适应能力，注重人文精神与科学精神的结合，保持平和的心理状态，能够正确对待成功与失败，正确处理人与人、人与社会及人与自然的关系。外语：掌握一门外国语，具备一定的翻译能力和基本的听说能力，信息技术和计算机：掌握设计和研究中基础性的计算机应用软件、互联网、数据库技术、必要的工程技术。

四、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1. 规范性要求

【论文形式、论文结构、内容组成、撰写格式等方面的要求】

本学科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设计创作方法、设计历史及理论、设计驱动跨学科创新的研究范畴，应有相关的学科背景和一定的学术价值，以某种设计创作的方法、经验或设计历史及理论学习中的相关问题为基本内容。论文选题也可以是一个针对自己的创作或考察而独立论述的研究成果，或为某种深入研究而准备的研究文献综述，但均应有一定的技术性和工作量要求。论文应有基本的理论基础与资料准备，具有一定的创新价值与理论意义。

论文选题可以包括以下方面：设计学理论研究中的问题；设计创新实践中的命题；设计研究项目的命题；设计史中的现象；设计及设计市场中的管理问题；设计教育研究中的问题；设计师研究中的个案；科技、经济、社会发展中的设计问题等。论文选题应坚持量力而行的原则，选题不宜过大过难，应符合硕士研究生学习的年限要求。论文工作应坚持基本的工作量要求、技术要求和创新要求，鼓励对有相应社会实践经验的问题命题思考。

硕士生要在导师指导下认真做好论文工作计划，论文工作计划应结合论文选题完成。论文工作计划应包括文献综述、选题意义、研究内容、研究方法、工作条件（经费、设备等）、预期达到的目标、存在的问题等。硕士生应查阅一定数量的文献资料，写出不少于5,000字的书面报告，并在选题报告会上报告。

硕士生应是论文选题的独立完成者，应参加论文选题、开题到完成命题、论文答辩的全过程；如选题属合作研究项目，硕士生应有独立的论文命题并独立完成、独立答辩。引文和注释应按照本学科国内外通行的范式，逐一注明本文引用或参考、借用的资料数据出处及他人的研究成果和观点，严禁抄袭剽窃。

设计学硕士学位论文格式应遵守国家和授予权单位规定的学位论文基本格式规定。论文应包括以下主要部分：①中英文论文题目；②中英文摘要与关键词；③诚信与知识产权声明；④目录；⑤课题的来源、意义、目标、内容、研究方法与论文结构；⑥国内外相关研究综述；⑦论文主体部分应包括相关研究基础、学术问题分析及比较；⑧研究小结以及研究见解描述；⑨尚待解决的问题及有可能继续发展的学术描述；⑩致谢；⑪参考文献；⑫必要的附录。

2. 质量要求

【对研究成果创新性水平体现的要求；相关研究成果的水平要求（如发表论文、申请专利等）；工作量等】

论文应工作量饱满，在选题、开题、写作、完成及答辩中始终围绕一个中心问题展开陈述及论证，且至少保证有一学期以上的论文写作时间。论文写作概念清晰，结构完整，条理清楚，文字通顺，格式符合国家科技论文写作规范。论文应体现相应的学术价值及创新性，有基本的工作难度，能就该命题研究提出有所创新的学术见解。论文应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且不得出现任何违反学术规范的行为；根据学位法第三十七条，经学位评定委员会决议，一旦发现学术不端即使在授予学位之后也必须立即撤销且不得重新申请。鼓励论文写作中完成若干反映研究成效的辅助性成果，如发表学术论文部分内容，申请专利或科研奖励、取得实际应用等。

依据学位法第四十条、四十一条规定，学位申请人对评阅或答辩结果有异议的，可向学位评定委员会申请复核，学位授予单位自受理复核申请之日起三十日内重新组织进行复核并作出最终复核决定。

学位论文应用规范汉字撰写，字数应不少于 3 万字。硕士生在申请学位论文评阅之前，应作为主要作者之一（本人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发表 1 篇与学位论文有关的学术论文。

第四部分 编撰人

李卓 潘长学 吕杰锋 王双全 周艳 童彦婷 方兴 方卫 汤军 易乐平 罗莹